

史記

四

點校本二十四史修訂本

中華書局

〔漢〕司馬遷 撰
〔宋〕裴駰 集解
〔唐〕司馬貞 索隱
〔唐〕張守節 正義

點校本
二十四史
修訂本

史記

第 四 冊
卷 二 三 至 卷 三 〇

中
華
書
局

史記卷二十三

禮書第一

〔索隱〕書者，五經六籍總名也。此之八書，記國家大體。〔班氏〕謂之志，志，記也。

〔正義〕天地

位，日月明，四時序，陰陽和，風雨節，羣品滋茂，萬物宰制，君臣朝廷尊卑貴賤有序，咸謂之禮。五經六籍，咸謂之書。故曲禮云：「道德仁義非禮不成，教訓正俗非禮不備，分爭辯訟非禮不決。」云云。

太史公曰：洋洋（一）美德乎！宰制萬物，役使羣衆，豈人力也哉？（二）余至大行禮官，（三）觀三代損益，乃知緣人情而制禮，依人性而作儀，其所由來尚矣。

〔一〕索隱音羊。洋洋，美盛貌。鄒誕生音翔（一）。

〔二〕正義言天地宰制萬物，役使羣品，順四時而動，咸有成功，豈藉人力營爲哉，是美善盛大衆多之德也。故孔子曰「四時行焉，百物生焉」。

〔三〕索隱 大行，秦官，主禮儀。漢景帝改曰大鴻臚。鴻臚，掌九賓之儀也。

人道經緯萬端，規矩無所不貫，誘進以仁義，束縛以刑罰，故德厚者位尊，祿重者寵榮，所以總一海內而整齊萬民也。人體安駕乘，〔一〕爲之金輿錯衡以繁其飾；〔二〕目好五色，爲之黼黻文章以表其能；耳樂鐘磬，爲之調諧八音以蕩其心；口甘五味，爲之庶羞醢醢以致其美；〔三〕情好珍善，爲之琢磨圭璧以通其意。故大路越席，〔四〕皮弁布裳，〔五〕朱弦洞越，〔六〕大羹玄酒，〔七〕所以防其淫侈，救其彫敝。〔八〕是以君臣朝廷尊卑貴賤之序，下及黎庶車輿衣服宮室飲食嫁娶喪祭之分，事有宜適，物有節文。仲尼曰：「禘自既灌而往者，吾不欲觀之矣。」〔九〕

〔一〕正義 時證反。

〔二〕集解 周禮王之五路有金路。鄭玄曰：「以金飾諸末。」索隱 錯鏤衡扼爲文飾也。詩曰「約

軼錯衡」，毛傳云「錯衡，文衡也」。正義 爲，于僞反。錯作「鏤」，七公反。

〔三〕集解 周禮曰：「羞用百有二十品。」鄭玄曰：「羞出于牲及禽獸，以備其滋味，謂之庶羞。」鄭衆曰：「羞者，進也。」

〔四〕集解 服虔曰：「大路，祀天車也。越席，結括草以爲席也。」王肅曰：「不緣也。」正義 按：

括草，蒲草。越，戶括反。

〔五〕集解 周禮曰：「王視朝則皮弁之服。」鄭玄曰：「皮弁之服，十五升白布衣，積素爲裳也。」

正義以鹿子皮爲弁也。按：襞積素布而爲裳也。

〔六〕集解 鄭玄曰：「朱弦，練朱絲弦也。越，瑟底孔。」

〔七〕集解 鄭玄曰：「大羹，肉湑不調以鹽菜也。」玄酒，水也。」

〔八〕索隱 彫謂彫飾也。言彫飾是奢侈之弊也。

〔九〕集解 孔安國曰：「禘，祫之禮，爲序昭穆也，故毀廟之主及羣廟之主皆合食于太祖。灌者，酌鬱鬯，灌于太祖，以降神也。既灌之後，列尊卑，序昭穆。而魯逆祀，躋僖公，亂昭穆，故不欲觀之。」

周衰，禮廢樂壞，大小相踰，管仲之家，兼備三歸。〔一〕循法守正者見侮於世，奢溢僭差者謂之顯榮。自子夏，門人之高弟也，〔二〕猶云「出見紛華盛麗而說，入聞夫子之道而樂，二者心戰，未能自決」，而況中庸以下，漸漬於失教，被服於成俗乎？孔子曰「必也正名」，於衛所居不合。〔三〕仲尼沒後，受業之徒沈湮而不舉，或適齊、楚，或入河、海，〔四〕豈不痛哉！

〔一〕集解 包氏曰：「三歸，娶三姓女也。婦人謂嫁曰歸。」

〔二〕索隱言子夏是孔子門人之中高弟者，謂才優而品第高也，故論語四科有「文學子游、子夏」是。

〔三〕集解論語曰：「子路曰：『衛君待子而爲政，子將奚先？』子曰：『必也正名乎！』」馬融曰：

「正百事之名。」

〔四〕正義論語云：「大師摯適齊，亞飯干適楚，鼓方叔入于河，少師陽、擊磬襄入于海。」魯哀公時，禮壞樂崩，人皆去也。

至秦有天下，悉內六國禮儀，采擇其善，雖不合聖制，其尊君抑臣，朝廷濟濟，依古以來。一二至于高祖，光有四海，叔孫通頗有所增益減損，大抵皆襲秦故。一二自天子稱號三下至佐僚及宮室官名，少所變改。孝文即位，有司議欲定儀禮，孝文好道家之學，以爲繁禮飾貌，無益於治，躬化謂何耳，四故罷去之。孝景時，御史大夫鼂錯明於世務，刑名，數干諫孝景曰：「諸侯藩輔，臣子一例，古今之制也。今大國專治異政，不稟京師，恐不可傳後。」孝景用其計，而六國畔逆，五以錯首名，天子誅錯以解難。一六事在袁盎語中。是後官者養交安祿而已，莫敢復議。

〔一〕正義秦采擇六國禮儀，尊君抑臣，朝廷濟濟，依古以來典法行之。

〔二〕集解應劭曰：「抵，至也。」瓚曰：「抵，歸也。」索隱按：大抵猶大略也。臣瓚以抵訓爲歸，則是大略、大歸，其義通也。

〔三〕正義稱，尺證反。

〔四〕正義孝文本紀云：「上身衣弋綈，所幸慎夫人令衣不曳地，幃帳不得文繡，治霸陵皆以瓦器。是躬化節儉，謂何嫌耳，不須繁禮飾貌也。」

〔五〕正義吳、楚、趙、菑川、濟南、膠西爲六國也。齊孝王狐疑城守，三國兵圍齊，齊使路中大夫告天子，故不言七國也。

〔六〕正義上紀買反，下乃憚反。

今上即位，招致儒術之士，令共定儀，十餘年不就。或言古者太平，萬民和喜，瑞應辨至，一乃采風俗，定制作。上聞之，制詔御史曰：「蓋受命而王，各有所由興，殊路而同歸，謂因民而作，追俗爲制也。議者咸稱太古，百姓何望？漢亦一家之事，典法不傳，謂子孫何？化隆者閎博，治淺者褊狹，可不勉與！」乃以太初之元改正朔，二易服色，封太山，定宗廟百官之儀，以爲典常，垂之於後云。

〔一〕正義辨音遍。

〔二〕集解應劭曰：「初用夏正，以正月爲歲首，改年爲太初。」

禮由人起。人生有欲，欲而不得則不能無忿，忿而無度量則爭，二爭則亂。先王惡其

亂，故制禮義以養人之欲^(二)，給人之求，使欲不窮於物，物不屈於欲，^(三)二者相待而長，是禮之所起也。故禮者養也。稻粱五味，所以養口也；椒蘭芬茝，^(三)所以養鼻也；鐘鼓管弦，所以養耳也；刻鏤文章，所以養目也；疏房牀第几席，所以養體也；^(四)故禮者養也。

〔一〕正義 音評。

〔二〕正義 屈，羣物反。

〔三〕索隱 音止，又昌改反。

〔四〕集解 服虔曰：「簣謂之第。」索隱 疏謂窻也。

正義 疏謂窻也。第，側里反。

君子既得其養，又好其辨也。所謂辨者，貴賤有等，長少有差，貧富輕重皆有稱也。故天子大路越席，所以養體也；^(一)二側載臭茝^(三)，所以養鼻也；^(二)前有錯衡，所以養目也；^(三)和鸞之聲，^(四)一步中武象，驟中韶護，所以養耳也；^(五)龍旂九旒，所以養信也；^(六)寢兕^(七)持虎，^(八)蛟韞^(九)彌龍，^(二〇)所以養威也。故大路之馬，必信至教順，然後乘之，所以養安也。孰知夫出死要節之所以養生也^(四)；^(二)孰知夫輕費用之所以養財也；^(三)孰知夫恭敬辭讓之所以養安也；^(三)孰知夫禮義文理之所以養情也。^(二四)

〔一〕正義 謂蒲草爲席，既絜且柔，絜可以祀神，柔可以養體也。

〔二〕索隱 劉氏云：「側，特也。臭，香也。茝，香草也。言天子行，特得以香草自隨也，其餘則否。」

臭爲香者，山海經云「臭如麝蕪」，易曰「其臭如蘭」，是臭爲草之香也。今以側爲邊側，載者置也，言天子之側常置芳香於左右。

【三】集解詩云：「約軹錯衡。」毛傳云：「錯衡，文衡也。」

【四】集解鄭玄曰：「和，鸞，皆鈴也，所以爲車行節也。韓詩內傳曰鸞在衡，和在軾前，升車則馬動，馬動則鸞鳴，鸞鳴則和應。」服虔曰：「鸞在鑣，和在衡。」續漢書與服志曰「鸞雀立衡」也。

正義皇侃云：「鸞，以金爲鸞，懸鈴其中，於衡上，以爲遲疾之節，所以正威儀行舒疾也。」

【五】集解鄭玄曰：「武，武王樂也。象，武舞也。韶，舜樂也。濩，湯樂也。」正義步猶緩。緩車則和鸞之音中於武象，驟車中於韶濩也。

【六】集解周禮曰：「交龍爲旂。」正義旂音旒。

【七】索隱按：以兕牛皮爲席。正義兕音似。爾雅云兕似牛。

【八】索隱持虎者，以猛獸皮文飾倚較及伏軾，故云持虎。劉氏云「畫之於旂竿及楯仗等」，以今所見爲說也。

【九】集解徐廣曰：「鮫魚皮可以飾服器，音交。鞹者，當馬腋之革，音呼見反。」索隱以鮫魚皮飾鞹。鞹，馬腹帶也。

【一〇】集解徐廣曰：「乘輿車金薄瑤龍爲輿倚較，文虎伏軾，龍首銜軛。」索隱彌亦音弭，謂金飾衡軛爲龍。此皆王者服御，崇飾所以示威武，故云「所以養威」也。此文皆出大戴禮，蓋是荀

卿所說。劉氏云：「薄猶飾也。璆然，龍貌。璆音虬。」

〔二〕索隱言人誰知夫志士推誠守死，要立名節，仍是養生安身之本，故下云「人苟生之爲見，若者必死」，是解上意，言人苟以貪生之爲見，不能見危致命，若者必死。若猶如也，言執心爲見，如此者必刑戮及身，故云「必死」。下文皆放此也。

〔正義〕夫音扶。要音腰。孰知猶審知也。出死猶處死也。審知志士推誠處死，要立名節，若曹沫、茅焦，所以養生命也。

〔三〕正義費音芳味反。輕猶薄。言審知尠薄費用，則能畜聚，所以養財貨也。

〔三〕正義言審知恭敬辭讓，所以養體安身。

〔四〕正義言審知禮義文章道理，所以養其情性。此四科，是儒者有禮義，故兩得之也。

人苟生之爲見，若者必死；一苟利之爲見，若者必害；二怠惰之爲安，若者必危；三情勝之爲安，若者必滅。四故聖人一之於禮義，則兩得之矣；一之於情性，則兩失之矣。故儒者將使人兩得之者也，墨者將使人兩失之者也。五是儒墨之分。六一

〔一〕正義苟，且；若，如此也。言平凡好生之人，且見操節之士，以禮義處死，養得其生有效，如此者必死也。

〔二〕正義言平凡好利之人，且見利義之士，以輕省費用，養得其財有效，如此者必害身也。

〔三〕正義惰，徒卧反。言平凡怠惰之人，且見有禮之士，以恭敬禮讓，養得安樂有效，如此者必危

亡也。

〔四〕索隱覆解上「禮義文理之所以養情也」。

正義勝音叔證反。言平凡好勝之人，且見利義

之士，禮義文理，養得其情性有效，如此者必滅亡也。此四科，是墨者無禮義，故兩失之也。

〔五〕索隱墨者不尚禮義而任儉嗇，無仁恩，故使人兩失之。易曰「悅以使人，人忘其死」是也。

〔六〕正義分，扶問反。分猶等也。若儒等者是治辨之極，彊固之本，威行之道，功名之總，則天下

歸之矣。

治辨之極也，彊固之本也，〔一〕威行之道也，〔二〕功名之總也。〔三〕王公由之，〔四〕所以一天下，臣諸侯也；弗由之，所以捐社稷也〔五〕。故堅革利兵不足以爲勝，〔六〕高城深池不足以爲固，嚴令繁刑不足以爲威。由其道則行，不由其道則廢。楚人鮫革犀兕所以爲甲，堅如金石；宛之鉅鐵〔六〕施〔六〕，鑽如蠡蠹，〔七〕輕利剽遫，〔八〕卒如燁風。〔九〕然而兵殆於垂涉〔七〕，唐昧死焉；〔一〇〕莊躡起，楚分而爲四〔二〕參〔八〕。是豈無堅革利兵哉？〔三〕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。汝穎以爲險，〔三〕江漢以爲池，〔四〕阻之以鄧林，〔五〕緣之以方城。〔六〕然而秦師至，鄢郢舉，若振槁。〔七〕是豈無固塞險阻哉？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。紂剖比干，囚箕子，爲炮烙，刑殺無辜，時臣下慄然，莫必其命。〔八〕然而周師至，而令不行乎下，不能用其民。是豈令不嚴，刑不峻哉？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。

〔一〕索隱 自此已下，皆是儒分之功也。〔正義〕固，堅固也。言國以禮義，四方欽仰，無有攻伐，故

爲彊而且堅固之本也。

〔二〕正義 以禮義導天下，天下伏而歸之，故爲威行之道也。

〔三〕正義 以禮義率天下，天下咸遵之，故爲功名之總。總，合也，聚也。

〔四〕正義 言由禮義也。

〔五〕索隱 覆上「功名之總也」。

〔六〕集解 徐廣曰：「大剛曰鉅。」〔正義〕宛城，今鄧州南陽縣城是也。音於元反。鉅，剛鐵也。

〔七〕索隱 鑽謂矛刃及矢鏃也。

〔八〕正義 上匹妙反，下音速。剽，疾也。

〔九〕正義 卒，村忽反。嫖，必遙反。嫖風，疾也。

〔一〇〕集解 許慎曰：「垂涉，地名也。」

〔一一〕索隱 躑音其略反，楚將之名。言其起兵亂後楚遂分爲四。按漢志，滇王，莊躑之後也。

正義 以「起」字爲絕句。或曰楚莊王苗裔也。按：〔括地志〕云「師州、黎州在京西南五千六百

七十里。戰國楚威王時，莊躑王滇，則爲滇國之地」。楚昭王徙都郢，莊躑王滇（九），楚襄王徙

都陳，楚考烈王徙都壽春，咸被秦逼，乃四分也。然昭王雖在莊躑之前，故荀卿兼言之也。

〔一二〕索隱 參者，驗也。言驗是，楚豈無利兵哉。〔正義〕參，七含反。言躑、楚國豈無堅甲利兵哉，

爲其不由禮義，故衆分也。

〔三〕正義括地志云：「汝水源出汝州魯山縣西伏牛山，亦名猛山。汝水至豫州鄆城縣名潰水。爾

雅云『河有灘，汝有潰』，亦汝之別名。潁水源出洛州嵩高縣東南三十五里陽乾山（二〇），俗名潁山。地理志高陵山，汝水出（二），東南至新蔡縣入淮；陽乾山，潁水出，東至下蔡入淮也。」

〔四〕正義江即岷江，從蜀入，楚在荊州南。漢江從漢中東南入江。四水爲楚之險固也。

〔五〕集解山海經曰：「夸父與日逐走，日入（二），渴，欲得飲，飲於渭、河（三）；不足，北飲大澤；未至，道渴而死。弃其杖，化爲鄧林。」駟謂鄧林後遂爲林名。

索隱按：裴氏引山海經，以爲夸父弃杖爲鄧林，其言北飲大澤，蓋非在中國也。劉氏以爲今襄州南鳳林山是古鄧祁侯之國，在楚之北境，故云阻以鄧林也。

〔六〕正義括地志云：「方城，房州竹山縣東南四十一里。其山頂上平，四面險峻，山南有城，長十餘里，名爲方城，即此山也。」

〔七〕索隱振，動也，擊也。槁，乾葉也。正義鄆音鄆。括地志云：「故城在襄州安養縣北三里，

古鄆子之國，鄆之南鄙也。又率道縣南九里有故鄆城，漢惠帝改曰宜城也。鄆城，荊州江陵縣東北六里，即吳公子光伐楚，楚平王恐，城鄆者也。又楚武王始都鄆，紀南故城是也（二四），在江陵北十五里也。」

〔八〕索隱言無人必保其性命。

古者之兵，戈矛弓矢而已，然而敵國不待試而誅。^{（一）}城郭不集，溝池不掘，^{（二）}固塞不樹，機變不張，然而國晏然不畏外而固者，無他故焉，明道而均分之，^{（三）}時使而誠愛之，則下應之如景響。有不由命者，然後俟之以刑，則民知臯矣。^{（四）}故刑一人而天下服。臯人不尤其上，知臯之在己也。是故刑罰省而威行如流，無他故焉，由其道故也。故由其道則行，不由其道則廢。古者帝堯之治天下也，蓋殺一人刑二人而天下治。傳曰「威厲而不試，刑措而不用」。

〔一〕集解 徐廣曰：「試，一作『誠』也。」 正義 誅，丘勿反。試，用也。

〔二〕正義 求勿反，又求厥反。

〔三〕正義 分，扶問反。言明儒墨之分，使禮義均等，則下應之如影響耳。

〔四〕正義 事君以禮義，民有不由禮義者，然後待之以刑，則民知罪伏刑矣。

天地者，生之本也；先祖者，類之本也；^{（一）}君師者，治之本也。無天地惡生？^{（二）}無先祖惡出？無君師惡治？三者偏亡，^{（三）}則無安人。故禮，上事天，下事地，尊先祖而隆君師，是禮之三本也。

〔一〕正義 類，種類也。

〔二〕正義惡音烏。

〔三〕索隱鄒音遍。正義偏，疋然反。

故王者天太祖，〔一〕諸侯不敢懷，〔二〕大夫士有常宗，〔三〕所以辨貴賤。貴賤治，得之本也。郊疇乎天子，〔四〕社至乎諸侯，〔五〕函〔六〕及士大夫，所以辨尊者事尊，卑者事卑，宜鉅者鉅，宜小者小。故有天下者事七世，有一國者事五世，有五乘之地者事三世，〔七〕有三乘之地者事二世，〔八〕有特性而食者不得立宗廟〔九〕，所以辨積厚者流澤廣，積薄者流澤狹也。

〔一〕集解毛詩敘曰：「文武之功起於后稷，故推以配天焉。」

〔二〕索隱懷，思也。言諸侯不敢思以太祖配天而食也。又一解，王之子孫爲諸侯，不思祀其父祖，故禮云「諸侯不敢祖天子」，蓋與此同意。

〔三〕集解禮記曰：「別子爲祖，繼別爲宗。百世不遷者，謂別子之後也。」

〔四〕索隱疇，類也。天子類得郊天，餘並不合祭，今大戴禮作「郊止乎天子」是也。止或作「時」〔一六〕，因誤耳。

〔五〕索隱言天子已下至諸侯得立社。

〔六〕集解音含。索隱咼音含。含謂包容。諸侯已下至士大夫得祭社，故禮云「大夫成羣立社」，

曰置社」，亦曰里社也。鄒誕生音啗徒濫反，意義亦通，但不見古文，各以意爲音耳。今按：大戴禮作「導及士大夫」，導亦通也。今此爲「啗」者，當以導與蹈同，後「足」字失「止」，唯有「口」存，故使解者穿鑿也。

〔七〕集解鄭玄曰：「古者方十里，其中六十四井，出兵車一乘，此兵法之賦。」

〔八〕集解穀梁傳曰：「天子至于士皆有廟，天子七，諸侯五，大夫三，士二。始封之者必爲其太祖。」

〔九〕集解禮記曰：「庶人祭於寢。」

大饗上玄尊，俎上腥魚^{〔一七〕}，^{〔一二〕}先大羹，貴食飲之本也。大饗上玄尊而用薄酒，食先黍稷而飯稻粱，祭饗先大羹^{〔三〕}而飽庶羞，貴本而親用也。貴本之謂文，親用之謂理，兩者合而成文，以歸太一，是謂大隆。^{〔一三〕}故尊之上玄尊也，^{〔一四〕}俎之上腥魚也，豆之先大羹，一也。^{〔一五〕}利爵弗啐也，^{〔一六〕}成事俎弗嘗也，^{〔一七〕}三侑之弗食也^{〔一八〕}，^{〔一八〕}大昏之未廢齊也，^{〔一九〕}大廟之未內尸也，始絕之未小斂，一也。^{〔二〇〕}大路之素幘也，^{〔二一〕}二郊之麻纁，^{〔二二〕}三喪服之先散麻，一也。^{〔二三〕}三年哭之不反也，^{〔二四〕}清廟之歌^{〔二五〕}一倡而三歎，^{〔二六〕}縣一鐘尚拊膈，^{〔二七〕}朱弦而通越，一也。^{〔二八〕}

〔一二〕集解鄭玄曰：「大饗，祫祭先王，以腥魚爲俎實，不臠孰之也。」

【二】集解鄭玄曰：「嘑，至齒。」

【三】索隱貴本親用，兩者合而成文，以歸太一。太一者，天地之本也。得禮之文理，是合於太一也。隆者，盛也，高也。得禮文理，歸于太一，是禮之盛者也。

【四】正義皇侃云：「玄酒，水也。上古未有酒，而始之祭但酌水用之，至晚世雖有酒，存古禮，尚用水代酒也。」

【五】索隱尊之上玄尊，俎之上生魚，豆之先大羹，三者如一，皆是本，故云一也。

【六】集解鄭玄曰：「啐，入口也。」索隱按：儀禮祭畢獻，祝西面告成，是爲利爵。祭初未行無算爵，故不啐入口也。

【七】索隱成事，卒哭之祭，故記曰「卒哭曰成事」。既是卒哭之祭，始從吉祭，故受胾爵而不嘗俎也。

【八】索隱禮，祭必立侑以勸尸食，至三飯而後止。每飯有侑一人，故有三侑。既是勸尸，故不相食也。

【九】索隱廢齊，謂昏禮父親醮子而迎之前，故曲禮云「齋戒以告鬼神」，是昏禮有齊也。

【一〇】索隱此五者皆禮之初始，質而未備，亦是貴本之義，故云一也。

【一一】集解禮記曰：「乘素車，貴其質也。」鄭玄曰：「素車，殷輅也。」索隱幘音稠。謂車蓋以素帷，亦質也。